慈溪市政府采购中心集中采购项目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NBCXZFCG2023008

项目名称：2023年慈溪市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培训采购项目

采 购 人：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代理机构：慈溪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_Toc437251183)

[第二部分 招标需求](#_Toc437251183) 12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_Toc437251185)9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和定标](#_Toc437251186) 35

[第五部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_Toc437251186) 46

[第六部分 慈溪市政府采购合同 4](#_Toc437251187)9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_Toc437251188) 52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规定，慈溪市政府采购中心受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委托，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标编号：NBCXZFCG2023008**

**二、采购组织类型：**政府集中采购

**三、招标项目名称及数量：**

**标项一**

标项名称：企业卓越战略管理提升班

数量：65

预算金额（元）：673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培训，掌握战略管理的定义、战略规划的意义与重要性、战略管理和战略规划的核心理念、战略管理体系及战略管理流程，帮助企业全景构建战略管理流程架构、战略规划与环境分析、中长期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提升企业战略执行力。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二**

标项名称：中小企业运营管理晋升及沙盘模拟实战班

数量：60

预算金额（元）：431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培训，聚焦中小企业运营管理瓶颈，以沙盘模拟企业经营全过程，沉浸式把握企业发展规律，平衡短期与长期策略的能力，增强系统思维和全盘规划能力；以实践案例帮助企业深刻领会运营管理的重要性，并帮助建立运营管理系统体系、执行方向和落地方法等，改变现有粗放型管理组织架构，提升整体管理创新水平。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三**

标项名称：优质企业的“+管理”多维度融合模式学习班

数量：100

预算金额（元）：599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培训，全面学习了解华为等优秀大企业多年发展历程管理实践经验总结，从文化、战略与执行、干部管理、流程机制与管理变革等多角度立体呈现学习其管理模式，用管理基因推动企业持续增长。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四**

标项名称：企业经营模式创新与供应链管理高级研修班

数量：50

预算金额（元）：919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优秀企业现场教学，学习领悟“阿米巴经营模式”，通过阿米巴经营划小核算单位，构建内部交易平台，让员工参与经营活动；融合供应链管理创新，深度挖掘明晰企业内部竞争优势，学习如何更好整合外部供应商资源。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五**

标项名称：企业全面预算管理进阶班

数量：80

预算金额（元）：515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培训，系统介绍如何在战略引导下进行预算管理，从介绍预算管理的通病入手，解读企业如何未雨绸缪进行预算管理，如何运用先进的方法进行预算管理，帮助企业系统掌握全面预算的实施程序，学会年度战略制定与执行流程，实现年度战略计划与预算的全面对接，全面掌握预算的制度、执行、分析、考核的节点，用数据全面管控经营。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六**

标项名称：企业精益成本管理实战班

数量：65

预算金额（元）：452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培训，系统学习如何地从规划、设计、采购、生产等角度全方位控制企业供应链成本，使企业供应链成本获得最优，从而提升企业管理和控制成本水平，增强企业竞争优势。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七**

标项名称：企业高阶财务管理班

数量：75

预算金额（元）：494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学习培训，增强我市亿元以上企业经营者和财务总监的专业财务分析能力，提升企业经营绩效与风险把控能力，助力企业战略高质高效实施。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八**

标项名称：企业人力战略优化班

数量：100

预算金额（元）：599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培训，帮助企业掌握人力资源战略规划制定方法、具体步骤，学习战略分析工具，能应用SWOT、RBV等工具分析企业核心竞争优势；学习人力资源规划中的需求预测技术、供给盘点技术，以及人力资源行动计划的有关方法。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九**

标项名称：IPD集成产品研发管理能力突破班

数量：60

预算金额（元）：635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培训，学习新产品管理概论、IPD架构各阶段概要、市场需求管理与战略管理、IPD 产品开发流程体系、IPD 产品开发的决策机制、产品项目管理、基于IPD的项目实践，提升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水平。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十**

标项名称：家电企业品牌营销专题研学班

数量：50

预算金额（元）：919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在省内龙头家电标杆企业现场教学，以“现场沉浸式教学+交流授课”研学方式，让企业身临其境感受传统家电转型升级的全过程，交流转型所遇的困难问题及对策措施，学习了解行业新科技和新动向。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十一**

标项名称：跨境营销渠道载体攻略班

数量：65

预算金额（元）：674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系统学习研究海外热门社交媒体，帮助企业掌握海外社媒拓客技巧，尤其是WhatsApp、Facebook等工具的基本使用方法与关键技巧，提升外贸营销力；学习掌握运营数据分析方法，找到高速增长关键点精通多种营销方式，全面提升外贸开发效果。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十二**

标项名称：企业精益数字化转型趋势与实践研修班

数量：60

预算金额（元）：431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全面学习制造业数字化概念及发展趋势，并结合当前传统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立足精益系统化的流程梳理和持续改善体系，深度融合数字化系统，帮助企业逐步实现数字化转型，从而实现整个企业运营管理的提升。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十三**

标项名称：企业智能制造进阶研学班

数量：50

预算金额（元）：1079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学习省内数字化转型标杆企业、未来工厂现场模式，并开展智能制造相关专题现场教学，推动我市企业建设一批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引导创建“未来工厂”标杆，提高我市企业智能化水平。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十四**

标项名称：中小企业数字化管理实操培训班

数量：50

预算金额（元）：199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理论+实战”培训，提升中小企业积极参与数字化转型理念。参观精益数字化标杆企业+现场教学，帮助企业掌握数字化和精益生产管理相互融合及提升的具体方法。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十五**

标项名称：汽车零部件企业精益管理变革路径实践及过程审核管理能力提升班

数量：60

预算金额（元）：431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针对汽车零部件企业，开展精益管理变革路径相关内容培训，并分享学习VDA6.3（2016）过程审核标准精髓及具体要求，提升德系高端汽车品牌产业链配套水平和能力。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十六**

标项名称：”专精特新”企业培育提升班

数量：60

预算金额（元）：431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培训，学习掌握专精特新企业发展要义及重要性，有针对性谋划企业发展目标、设计实施途径和具体落地措施。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十七**

标项名称：压铸企业绿色低碳管理业务培训班

数量：100

预算金额（元）：304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培训，学习企业绿色生产发展政策、标准、先进生产工艺与技术等，提升压铸企业经管人员和技术人员的专业素质，改善压铸企业经管人员知识储备和更新。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十八**

标项名称：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政策专题培训班

数量：200

预算金额（元）：512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工业投资形势分析、产业投资项目政策宣讲等，加强工业企业产业投资项目和智能制造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提升技改项目管理能力。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十九**

标项名称：工业设计专题研修班

数量：60

预算金额（元）：431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培训，提高企业工业设计顶层思维，推动企业设计创新，提升团队设计能力，进一步增强企业“软”竞争力。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标项二十**

标项名称：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管理能力提升班

数量：80

预算金额（元）：1022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通过培训，对标国际质量管理体系标准，提高我市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水平，及时更新规范管理标准，促进行业企业可持续、规范化、高质量发展。

备注：详细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四、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项目资金为中小企业预留，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方均须为中小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及地点等：**

1.招标文件发售/获取截止日期：2023年5 月9 日上午9：30时止。

2.招标文件发售/获取截止时间之后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视为未依法获取采购文件，投标时将被拒绝。

3.招标文件发售/获取地址：政府采购云平台

4.招标文件发售／获取方式：政府采购云平台→“政采云用户”登录→【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

5.招标文件获取条件：已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注册登记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的。如未注册的供应商请注意注册所需时间。

6.招标文件售价：免费

7.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以“澄清公告”的形式发布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上，供应商应及时登录政采云平台查看和下载，未及时查看和下载的责任自负。

**六、投标说明：**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400-881-7190或政采云服务专员电话0574-63917219）。

2.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如遇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400-881-7190），用于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 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如遇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400-881-7190）。

**七、投标截止时间、地点及要求：**

1.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 5月9 日上午9：30时止

2.投标地址/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

3.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传输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八、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3年5月9日上午9：30时止

2.开标地址/网址：浙江省慈溪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第五开标室（慈溪市白沙路街道南二环东路1355号）/政府采购云平台

**九、投标保证金：**无

**十、本次招标有关信息公告媒体：**

浙江政府采购网

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慈溪市分网

**十一、本项目公告期限：**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林科长，0574-67001939

采购代理机构：慈溪市政府采购中心，邹老师，0574-63037955（工作日上午8:30-12:00 下午14:00-17:00）

同级监管部门：慈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赵老师，0574-63032032（工作日上午8:30-12:00 下午14:00-17:00）

第二部分 招标需求

**特别说明：需求中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以“★”号标明，如投标人未响应的，将被视为无效。**

**一、**培训目标

通过培训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推动企业体制创新、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增强企业竞争力，全面提高企业的综合素质。

二、承办方案要求

所有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制作承办方案，承办方案包括授课教师情况、具体课程设置和课时安排、后勤服务安排、培训场地及教学设施设备情况、招生计划及生源保障措施（有明确的自主招生计划或具体的生源保障措施；或提供有明确的合作意向单位的书面证明材料）、供应商对掌握和分析所对应培训项目在慈溪工业企业中现状和需求等。

除非经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许可，中标供应商的承办方案不得擅自更改。

**三、服务要求**

| **标项** | **培训班名称** | **培训目的、主要方向性内容** | **培训对象** | **培训人数** | **天数** |
| --- | --- | --- | --- | --- | --- |
| 1 | 企业卓越战略管理提升班 | 通过培训，掌握战略管理的定义、战略规划的意义与重要性、战略管理和战略规划的核心理念、战略管理体系及战略管理流程，帮助企业全景构建战略管理流程架构、战略规划与环境分析、中长期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提升企业战略执行力。 | 企业总经理、分管副总等高管人员 | 65 | 2 |
| 2 | 中小企业运营管理晋升及沙盘模拟实战班 | 通过培训，聚焦中小企业运营管理瓶颈，以沙盘模拟企业经营全过程，沉浸式把握企业发展规律，平衡短期与长期策略的能力，增强系统思维和全盘规划能力；以实践案例帮助企业深刻领会运营管理的重要性，并帮助建立运营管理系统体系、执行方向和落地方法等，改变现有粗放型管理组织架构，提升整体管理创新水平。 | 企业总经理、运营副总等中小企业管理人员 | 60 | 2 |
| 3 | 优质企业的“+管理”多维度融合模式学习班 | 通过培训，全面学习了解华为等优秀大企业多年发展历程管理实践经验总结，从文化、战略与执行、干部管理、流程机制与管理变革等多角度立体呈现学习其管理模式，用管理基因推动企业持续增长。 | 企业总经理、分管副总经理等高管人员 | 100 | 2 |
| 4 | 企业经营模式创新与供应链管理高级研修班 | 通过优秀企业现场教学，学习领悟“阿米巴经营模式”，通过阿米巴经营划小核算单位，构建内部交易平台，让员工参与经营活动；融合供应链管理创新，深度挖掘明晰企业内部竞争优势，学习如何更好整合外部供应商资源。 | 企业总经理、运营等部门高管人员 | 50 | 3 |
| 5 | 企业全面预算管理进阶班 | 通过培训，系统介绍如何在战略引导下进行预算管理，从介绍预算管理的通病入手，解读企业如何未雨绸缪进行预算管理，如何运用先进的方法进行预算管理，帮助企业系统掌握全面预算的实施程序，学会年度战略制定与执行流程，实现年度战略计划与预算的全面对接，全面掌握预算的制度、执行、分析、考核的节点，用数据全面管控经营。 | 企业总经理、财务总监、预算部门中高管人员 | 80 | 2 |
| 6 | 企业精益成本管理实战班 | 通过培训，系统学习如何地从规划、设计、采购、生产等角度全方位控制企业供应链成本，使企业供应链成本获得最优，从而提升企业管理和控制成本水平，增强企业竞争优势。 | 企业总经理、负责生产和财务等中高层管理人员 | 65 | 2 |
| 7 | 企业高阶财务管理班 | 通过学习培训，增强我市亿元以上企业经营者和财务总监的专业财务分析能力，提升企业经营绩效与风险把控能力，助力企业战略高质高效实施。 | 亿元以上企业总经理、分管财务副总、财务主管等人员 | 75 | 2 |
| 8 | 企业人力战略优化班 | 通过培训，帮助企业掌握人力资源战略规划制定方法、具体步骤，学习战略分析工具，能应用SWOT、RBV等工具分析企业核心竞争优势；学习人力资源规划中的需求预测技术、供给盘点技术，以及人力资源行动计划的有关方法。 | 企业总经理、分管副总和人力资源主管等人员 | 100 | 2 |
| 9 | IPD集成产品研发管理能力突破班 | 通过培训，学习新产品管理概论、IPD架构各阶段概要、市场需求管理与战略管理、IPD 产品开发流程体系、IPD 产品开发的决策机制、产品项目管理、基于IPD的项目实践，提升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水平。 | 企业总经理、项目管理副总、研发工程师等人员 | 60 | 2 |
| 10 | 家电企业品牌营销专题研学班 | 通过在省内龙头家电标杆企业现场教学，以“现场沉浸式教学+交流授课”研学方式，让企业身临其境感受传统家电转型升级的全过程，交流转型所遇的困难问题及对策措施，学习了解行业新科技和新动向。 | 家电企业中高层管理人员 | 50 | 3 |
| 11 | 跨境营销渠道载体攻略班 | 通过系统学习研究海外热门社交媒体，帮助企业掌握海外社媒拓客技巧，尤其是WhatsApp、Facebook等工具的基本使用方法与关键技巧，提升外贸营销力；学习掌握运营数据分析方法，找到高速增长关键点精通多种营销方式，全面提升外贸开发效果。 | 企业总经理、分管跨境（外贸）业务副总、部门主管等人员 | 65 | 3 |
| 12 | 企业精益数字化转型趋势与实践研修班 | 通过全面学习制造业数字化概念及发展趋势，并结合当前传统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立足精益系统化的流程梳理和持续改善体系，深度融合数字化系统，帮助企业逐步实现数字化转型，从而实现整个企业运营管理的提升。 | 企业中高层管理者、CIO、数字化项目负责人等 | 60 | 2 |
| 13 | 企业智能制造进阶研学班 | 通过学习省内数字化转型标杆企业、未来工厂现场模式，并开展智能制造相关专题现场教学，推动我市企业建设一批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引导创建“未来工厂”标杆，提高我市企业智能化水平。 | 企业总经理、分管副总和数字化管理部门负责人等 | 50 | 3 |
| 14 | 中小企业数字化管理实操培训班 | 通过“理论+实战”培训，提升中小企业积极参与数字化转型理念。参观精益数字化标杆企业+现场教学，帮助企业掌握数字化和精益生产管理相互融合及提升的具体方法。 | 企业总经理、分管数字化主管等 | 50 | 1 |
| 15 | 汽车零部件企业精益管理变革路径实践及过程审核管理能力提升班 | 针对汽车零部件企业，开展精益管理变革路径相关内容培训，并分享学习VDA6.3（2016）过程审核标准精髓及具体要求，提升德系高端汽车品牌产业链配套水平和能力。 | 企业总经理、副总、IE负责人等人员 | 60 | 2 |
| 16 | “专精特新”企业培育提升班 | 通过培训，学习掌握专精特新企业发展要义及重要性，有针对性谋划企业发展目标、设计实施途径和具体落地措施。 | 企业总经理、分管副总等高管人员 | 60 | 2 |
| 17 | 压铸企业绿色低碳管理业务培训班 | 通过培训，学习企业绿色生产发展政策、标准、先进生产工艺与技术等，提升压铸企业经管人员和技术人员的专业素质，改善压铸企业经管人员知识储备和更新。 | 压铸企业管理层、技术骨干等 | 100 | 1 |
| 18 |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政策专题培训班 | 通过工业投资形势分析、产业投资项目政策宣讲等，加强工业企业产业投资项目和智能制造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提升技改项目管理能力。 | 有技术改造需求的工业企业相关负责人 | 200 | 1 |
| 19 | 工业设计专题研修班 | 通过培训，提高企业工业设计顶层思维，推动企业设计创新，提升团队设计能力，进一步增强企业“软”竞争力。 | 工业设计师和研发工程师等 | 60 | 2 |
| 20 |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管理能力提升班 | 通过培训，对标国际质量管理体系标准，提高我市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水平，及时更新规范管理标准，促进行业企业可持续、规范化、高质量发展。 | 医疗器械相关企业负责人 | 80 | 4 |

**四、商务条款：**

1、培训地点、培训时间：由供应商提出具体方案，经采购人认可。

1.1、招生方式：由供应商自主招生。

2、应提供的伴随服务：培训场地、培训期间中餐，慈溪市外办班提供食宿、交通。

3、后勤安排情况：由供应商提供。

4、培训经费来源：本项目培训经费由市财政提供补助。

5、付款方法和条件：

中标后必须获得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授权，并签订授权协议，方可开展招生培训相关工作。实际结算时有超过慈党办〔2022〕64号、慈财〔2021〕91号文件规定的，相应核减培训费用。如培训对象人数未达到合同要求，则学员费用最终按实际培训人数结算。

培训结束后，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将对参与培训的学员进行满意度调查，并将此作为财政补助的主要依据。学员满意率（以申报方案人数为基数）达到80%（含80%）以上的，经费全额补助；满意率达到65%（含65%）以上，80%以下的，补助全额经费的50%；满意率调查达不到65%的，不补助经费。经采购人和市财政局审核验收通过后，根据学员满意度情况确定补助经费额度，拨付培训项目承办单位。同时，采购人将对授课教师的实际授课情况进行审核，对中标供应商未按投标文件中确定的内容进行培训的予以处罚，处罚内容视具体情况而定。

中标供应商领取经费时需提供“培训费”发票、补助申请表、培训签到表、培训照片、培训场所出具的收款票据以及费用明细单据等凭证资料，还需提供教师职称证书（如不提供则讲课费按最低标准结算）、讲课费签收单或授课费合同及付款凭证、异地授课的城市间交通费发票【（火车硬席（硬座、硬卧），高铁/动车二等座，全列软席列车二等软座；轮船三等舱（不包括旅游船）；飞机经济舱以及其他交通工具（不包括出租小汽车）】等相关凭据，否则不予拨付经费。

双方正式确定开班培训方案后的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中标供应商合同金额的20%作为预付款，实际结算时有超过慈党办〔2022〕64号、慈财〔2021〕91号文件规定的相应核减培训费用。剩余经费待市财政局统一拨款后，采购人再拨付给中标供应商。如满意率调查达不到65%，中标供应商需退还采购人预付款。单个项目实施完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结算，结算时中标方需提供合法票据，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中标方账户。

如需收取履约保证金，最高比例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1%，由甲乙双方在合同中自行约定退回的方式和时间。履约保证金可以现金或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交。

6、中标方提供的所有配置岗位人员的劳动争议、工伤事故和一切意外伤害均由中标方自行全权负责，同时应承担由于其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或损坏的责任。

7、授予合同：

7.1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中标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中标供应商的投标响应及中标通知书确定的金额签订合同。

7.2中标供应商如不遵守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各项条款的邀约与要约，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借故拖延，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将按《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上报诚信状况。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

**特别说明：**供应商可自行进行了解项目相关信息及查阅有关资料，不另行统一安排，未进行了解项目相关信息所造成的一切风险由投标方自行承担。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详见招标公告。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 附 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容与要求 |
| 1 | 采购人 | 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
| 2 | 项目名称 | 2023年慈溪市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培训采购项目 |
| 3 | 招标编号 | NBCXZFCG2023008 |
| 4 | 服务地点 | 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
| 5 | 服务内容及期限 | 见招标文件 |
| 6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7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一、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二、投标文件均由资格证明、商务技术和报价三部分组成。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
| 8 | 投标文件的接收 |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
| 9 |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详见采购公告 |
| 10 |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 | 详见采购公告 |
| 11 | 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 详见采购公告 |
| 12 | 开标地点 | 详见采购公告 |
| 13 | 投标有效期 | 自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14 | 质量保证期 | 详见采购文件 |
| 15 | 评标办法及标准 | 综合评分法 |
| 16 | **信用记录** |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查询，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
| 17 | **中小企业有关政策** | 1、投标人须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中小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提供其他中小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请提供该企业为中小微型企业的证明材料）。（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视为非中小企业投标，投标无效）2、根据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3、根据财库〔2014〕68号、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 18 | 本次招标有关信息公告媒体 | 浙江政府采购网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慈溪市分网请供应商随时关注本项目自发布采购公告后后续可能出现的修改通知，澄清说明等等，如有错过，后果自负。 |

##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方”系指组织本项目采购的慈溪市政府采购中心。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3、“采购人” 系指委托招标方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4、“货物”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文字材料。

5、“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需求总称。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合格的投标货物或服务

应该是中国境内提供的投标货物或服务。

若投标货物或服务属于国家实行许可证制度或生产注册证制度的货物或服务，则应具备相应有效的证书。

（四）合格的投标人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符合本招标文件招标公告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五）投标委托有关说明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除单一来源外，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六）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与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 二、招标文件的说明

（一）招标文件的组成

1、招标公告；

2、招标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开标、评标和定标；

5、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6、慈溪市政府采购合同；

7、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各方面的要求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或电子投标文件内容未指向指定链接、模块，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可能被视作无效标的风险。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招标方如认为有必要对已经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上发布更正公告。逾期提出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2、招标方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招标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公告等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内容为准。

4、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以“澄清公告”的形式发布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上，供应商应及时登录政采云平台查看和下载，未及时查看和下载的责任自负。

## 三、投标文件

（一）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均由资格证明、商务技术和报价三部分组成。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1、资格证明文件包括：

1.1封面；

1.2目录；

1.3投标函（格式见附件。未按附件格式内容提供的视为资格审查未通过，将作无效标处理）；

1.4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格式见附件，注意按要求签署盖章。如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即可）；

1.6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7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8提供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单位可提供成立以来至开标前一个月），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9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附件。未按附件格式内容提供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可能被视作无效标的风险）；

1.10 投标人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查询，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网页查询记录为准；

1.11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未按附件格式内容提供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可能被视作无效标的风险）；

1.1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如有请提供）。

2、商务技术文件包括：

2.1封面；

2.2目录；

2.3评分索引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标委员会对应评分内容）；

**未尽内容请各投标人按评分标准内容制作。**

3.报价文件包括：

3.1封面；

3.2投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3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3.4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未按附件格式内容提供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可能被视作无效标的风险）；

3.5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见附件）；

3.6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函、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正确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中不得出现项目报价信息。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简体字书写。除专用名称、技术术语等特殊情形外，投标文件中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部分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四）投标有效期

1、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2、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制作

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六）投标报价

1、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该投标报价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且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明细出现“0”元，视同赠送）。

2、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全部货物、服务，不得缺漏，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含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报价总价金额到元为止，如投标报价总价出现角、分，将被抹除。

（七）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和修改：

详见招标公告。

（八）串通投标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终端设备或在相同Internet主机分配地址（相同IP地址）网上报名投标。

（九）投标无效的情形

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方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

3、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4、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5、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未满足带“★”号实质性指标的；

6、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中出现投标价格信息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7、标项以赠送方式投标的、对一个标项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8、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9、投标人不接受报价文件中修正后的报价的；

10、未按本章“三、投标文件（六）投标报价”要求报价的；

11、评审委员会要求响应人予以澄清说明的事项，响应人拒绝澄清说明的；

1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的（均无效）；

1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投标人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1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十）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政采云平台输入的开标记录表报价与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报价文件不一致的，以政采云平台输入的开标记录表为准；

2、电子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与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明细表为准；

3、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明细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四、开标、评标和定标

开标、评标和定标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五部分内容。

## 五、合同的授予

1、授予合同的依据

（1）中标通知书；

（2）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及补充文件；

（3）投标文件和询标时投标人作出的澄清、说明、纠正、承诺；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

2、签署合同的要求

（1）采购人与中标人按照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签订书面合同；

(2)签订合同的时间必须在自中标通知书收到之日起三十天内；

(3)所签订的合同内容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合同签订

（1）采购人与中标人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依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书面合同。

（2）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各项工作，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 六、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质疑。

2、质疑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否则，招标方将不予受理。质疑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a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被质疑人名称及联系方式；

b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及采购内容；

c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d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e提出质疑的日期。

3、招标方会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并通知质疑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涉及商业秘密的除外。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会被转交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审查。招标方接收质疑的联系电话、通讯地址等详见招标公告中载明的信息。

4、质疑投标人对招标方的答复不满意或招标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慈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投诉。

## 七、保密和披露

1、投标人自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方外传。

2、招标方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标书的人员或与评标有关的人员披露。

3、招标方有权在认为适当时，或在任何第三者提出要求（书面或其他方式）时，无须事先征求中标人同意而披露关于已订立合同的资料、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中标的有关信息以及合同条款等。

## 八、特别声明

**1、最高限价：本次公开招标设有最高限价，各标项最高限价不得超过其预算价，超出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标。**

2、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投标的，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投标人应当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3）根据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4）根据财库〔2014〕68号、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和定标

一、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1.1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

1.2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和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1.3在系统上公开资格和商务技术评审结果；

1.4在系统上公开报价开标情况；

1.5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1.6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但若待出现的下述规定情形消除后，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

2.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二、组织评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1、慈溪市政府采购中心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相关人员通讯工具。

2、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3、宣读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采购人代表对投标人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并以开标当日为准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

7、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招标方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8、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有关内容电脑录入等工作，协助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完成电子评标流程。

9、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三、评审程序

1、评标委员会由专家和采购人代表共5人组成，负责评标活动。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具体过程如下：

第一阶段：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审查资料表

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审查标准 |
| 1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以附件为准，注意按要求签署盖章。 |
| 2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 3 | 中小企业资格认定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未按附件格式内容提供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可能被视作无效标的风险。 |
| 4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上一年度财务报表/财务报告 | 提供上一年度财务报表/财务报告。 |
| 5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承诺函 | 提供《承诺函》，格式以附件为准。 |
| 6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纳税证明复印件、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 | 提供2023年1月-3月份纳税证明复印件、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 |
| 7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投标函》 | 提供《投标函》，格式以附件为准，注意按要求签署盖章。 |
| 8 | 诚信记录 | 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记录情况无不良记录。 | 开标当日为准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投标文件中证明材料齐全且符合上表审查内容的，同时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资格要求的，资格审查结论为合格。资格审查合格的进入评标程序，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为无效的投标。

第二阶段：符合性审查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若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未指向指定链接、模块，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可能被视作无效标的风险。**

第三阶段：技术和商务评审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审查投标人所投货物的规格、参数、质量、数量、业绩及相关服务等，记录实质性响应、技术偏离等事项，进行技术和商务评审。

4、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5.1评审人员对各供应商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或纠正。该过程由投标人与评审小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的形式进行，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澄清说明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2具体操作步骤及要点：

5.2.1供应商在“询标澄清-待办理”标签页下选择状态为“待澄清”的项目，点击操作栏【澄清】；

5.2.2查看询标函内容，在澄清截止时间前上传澄清文件并对澄清文件进行签章（注：澄清文件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文件大小：50M）；

5.2.3签章完成，文件名称处显示“已签章”，供应商可“撤回签章”修改澄清函和“查看文件”；

5.2.4确认澄清文件内容后，点击右上角【提交】（注：供应商未对澄清文件签章，提交时，弹框提醒“澄清文件未签章，请进行签章操作”，如遇 CA 突发情况无法签章，供应商可点击【放弃签章并提交】提交澄清文件；反之则签章后再提交）；

完成状态：供应商澄清文件提交成功后，在“询标澄清-全部”标签页下显示状态为“已澄清”。

6、评审人员需对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应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

7、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

四、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投标人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评审人员对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样品或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招标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投标人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对因招标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投标人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确认评审报告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录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五、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定标

 1、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与评分标准》规定提出中标候选人排序。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方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宁波政府采购网和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慈溪市分网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在政采云平台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自行登录平台获取《中标通知书》，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若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部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二、分值的计算

技术、商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商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及其他分)

评分标准表（各标段通用）

招标编号：NBCXZFCG2023008 总分：10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分值（分） | 评分标准说明 |
| 1 | 投标报价 | 30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照［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的计算公式计算； |
| 2 | 师资安排方案 | 21 | **授课教师的资历、学识、经验：（7分）**授课教师资历深、专业技能扎实、学识渊博、具有实践经验的得7分；授课教师的资历、专业知识、实践经验基本能满足招标需求的得5分；授课教师的资历、专业知识、实践经验存在缺陷的得3分。 |
| **授课教师的实际授课能力及受欢迎程度：（7分）**授课教师授课能力突出、学生满意度调查评分高的得7分；授课教师的授课能力、满意度调查基本能满足招标需求的得5分；授课教师授课能力、满意度调查存在缺陷的得3分。 |
| **授课教师在本行业中的声望：（7分）**授课教师在本行业中具有极高的威望的得7分；授课教师在本行业中具有一定威望的得5分；授课教师在本行业中威望不高的得3分。 |
| 2 | 课程具体设置方案 | 21 | **课程设计与培训主题的贴切性：（7分）**课程设计方案清晰、内容详细，与培训主题内容贴切的得7分；课程设计方案、内容基本满足招标需求的得5分；课程设计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得3分。 |
| **课时安排的合理性：（7分）**课时安排合理的得7分；课时安排基本满足招标需求的得5分；课时安排存在缺陷的得3分。 |
| **课程内容与慈溪工业企业需求的关联度：（7分）**课程内容详细，与慈溪工业企业需求的关联度紧密的得7分；课程内容、与慈溪工业企业需求的关联度基本满足招标需求的得5分；课程内容、与慈溪工业企业需求的关联度存在缺陷的得3分。 |
| 3 | **提供****生源方案** | 12 | **招生渠道、生源保障措施：（4分）**招生渠道广泛且有明确的生源保障方案，能提供合作意向单位的证明材料的得4分；招生渠道、生源保障措施基本满足招标需求的得2分；招生渠道比较单一、生源保障措施存在缺陷的得1分。 |
| **招生区域分配：（4分）**招生区域分配合理、科学可行的得4分；招生区域分配基本满足招标需求的得2分；招生区域分配存在缺陷的得1分。 |
| **招生团队：（4分）**有专门的招生团队，招生团队能力强，具有丰富经验的得4分；招生团队能力基本满足招标需求的得2分；招生团队能力存在缺陷的得1分。 |
| 4 | **后勤管理服务方案** | 12 | **后勤管理服务方案：（4分）**后勤管理服务方案内容详细，安排合理，操作性强的得4分；后勤管理服务方案基本满足招标需求的得2分；后勤管理服务方案存在缺陷的得1分。 |
| **培训场地、教学设施设备：（4分）**培训场地安排合理，教学设施设备齐全的得4分；培训场地、教学设施设备基本满足招标需求的得2分；培训场地、教学设施设备存在缺陷的得1分。 |
| **后勤服务团队：（4分）**有专门的后勤服务团队，后勤服务团队能力强，具有丰富经验的得4分；后勤服务团队能力基本满足招标需求的得2分；后勤服务团队能力存在缺陷的得1分。 |
| 5 | 业绩及经验 | 4 | **根据供应商的综合实力进行评议：（4分）**供应商在行业内的信誉、口碑极佳，有丰富的与本标段类似培训业绩的得4分；供应商有过与本标段类似培训业绩的得2分；供应商无本标段类似培训业绩，有过其他培训类业绩的得1分。（提供供应商简介、信誉证明、业绩证明等资料，不提供的不得分。） |

注:1、各项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2、有关证书均应在有效期内。**

第六部分 慈溪市政府采购合同

**（本合同仅提供通用参考格式，具体条款由甲乙双方协商后**

**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编制确定）**

甲 方（采购人）：

乙 方（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甲乙双方根据慈溪市政府采购中心关于招标编号：NBCXZFCG2023008项目的公开招标结果，甲方特委托乙方开展 培训。双方充分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培训时间： ，培训天数 天。

二、培训地点：

三、培训对象：

四、培训人数：

五、培训讲师：

六、双方职责：

1、甲方

（1）负责培训满意度调查；

（2）负责落实培训经费。

2、乙方

（1）负责按甲方确认的培训方案组织实施培训；

（2）负责学员招收工作；

（3）负责在培训期间的一切教学教务、住宿、就餐、交通等事宜；

（4）负责向甲方递交学员培训档案。

七、培训费用（合同金额）

本培训班初定培训费用为 元（大写） ，合同金额包括培训过程中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教师费用、工作人员费用、学员费用、中标服务费、税金、利润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即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实际结算时有超过慈党办〔2022〕64号、慈财〔2021〕91号文件规定的，相应核减培训费用。如培训对象人数未达到合同要求，则学员费用最终按实际培训人数结算。

学员满意率（以申报方案人数为基数）达到80%（含80%）以上的，经费全额补助；满意率达到65%（含65%）以上，80%以下的，补助全额经费的50%；满意率调查达不到65%的，不补助经费。经甲方和市财政局审核验收通过后，根据学员满意度情况确定补助经费额度，拨付培训项目承办单位。同时，甲方将对授课教师的实际授课情况进行审核，对乙方未按投标文件中确定的内容进行培训的予以处罚，处罚内容视具体情况而定。

乙方领取经费时需提供“培训费”发票、补助申请表、培训签到表、培训照片、培训场所出具的收款票据以及费用明细单据等凭证资料，还需提供教师职称证书（如不提供则讲课费按最低标准结算）、讲课费签收单或授课费合同及付款凭证、异地授课的城市间交通费发票【（火车硬席（硬座、硬卧），高铁/动车二等座，全列软席列车二等软座；轮船三等舱（不包括旅游船）；飞机经济舱以及其他交通工具（不包括出租小汽车）】等相关凭据，否则不予拨付经费。

甲乙双方正式确定开班培训方案后的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20%作为预付款。实际结算时有超过慈党办〔2022〕64号、慈财〔2021〕91号文件规定的相应核减培训费用。剩余经费待市财政局统一拨款后，甲方再拨付给乙方。如满意率调查达不到65%，乙方需退还甲方预付款。

八、知识产权及保密

1、乙方保证其提供的产品及/或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否则，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2、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应对本协议履行过程中甲方、培训学员提供或自行知悉的文件、资料、信息等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泄露给任何第三方，也不得用于本协议以外的其他目的，否则，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违约责任

乙方违反本协议义务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调查取证费等。

十、争议管辖

因履行本协议所产生的所有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一、其他：

1、甲方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作为此协议的附件，乙方实施培训必须依据投标文件的培训内容开展，不得任意更改。

2、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5、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各执贰份。

十二、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开户行：

开户帐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次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招标方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全部问题、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4、 招标方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判断和考虑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附件1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NBCXZFCG2023008（标项）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附件2

投标函

致慈溪市政府采购中心：

（投标人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为NBCXZFCG2023008）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若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5、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6、我方郑重声明：参与本项目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法人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承诺函

致慈溪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投标人名称） 自愿参加（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为NBCXZFCG2023008）的投标并完全具备履行该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法人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慈溪市政府采购中心：

本人 （姓名）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以我方的名义参加（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为NBCXZFCG2023008）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相关事宜。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委托书于 年 月 日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及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NBCXZFCG2023008（标项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附件6

评分索引表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投标文件对应资料 | 投标文件页码 |
| 对应招标文件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报价除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法人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NBCXZFCG2023008（标项）

报

价

文

件

单位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附件8

投 标 一 览 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项：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标项 | 培训班名称 | 培训人数 | 投标报价 |
| 1 |  |  | 大写：小写： |
| 2 |  |  | 大写：小写： |
| 3 |  |  | 大写：小写： |
| 4 |  |  | 大写：小写： |
|  | …… |  |  |

备注：1、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2、供应商可填入选择所投的标项。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9

投 标 报 价 明 细 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 项：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序号 | 费用组成 | 小计 |
| 1 | 讲课费 |  |
| 2 | 教师交通费 |  |
| 3 | 住宿费、伙食费 | 教师 |  |
| 学员 |  |
| 工作人员 |  |
| 4 | 其他费用 |  |
| 投标报价（元） |  |

注：1、上表中，如无此费用可以填“0”，如有遗漏则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培训过程中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含在投标报价中，包括教师费用、工作人员费用、学员费用、中标服务费、税金、利润等，即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0

报价参考明细表

根据《慈溪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规定》（慈党办〔2022〕64号）、《慈溪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差旅费等管理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慈财〔2021〕91号）等有关条款规定（具体规定如下），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相关政策规定。

|  |  |  |
| --- | --- | --- |
| 教师费用 | 工作人员费用 | 学员费用 |
| 讲课费 | 住宿费 | 伙食费 | 城市间交通费 | 住宿费 | 伙食费 | 住宿费 | 伙食费 | 其他费用 |
| 按职称标准结算 | 最高340元/人/天 | 最高130元/人/天 | 按照市级机关差旅费有关规定和标准执行 | 最高340元/人/天 | 最高130元/人/天 | 最高340元/人/天 | 最高130元/人/天 | 最高30元/人/天 |

注：（1）①中级技术职称及以下：最高300元/学时；

②副高技术职称：最高500元/学时；

③正高技术职称：最高1000元/学时；

④院士、全国知名专家：一般不超过1500元/学时。

（2）学员费用三项可以调剂使用，但住宿费、伙食费不能超过标准。

附件1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1、投标人须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中小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提供其他中小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请提供该企业为中小微型企业的证明材料）。（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视为非中小企业投标，投标无效）**

**2、根据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3、根据财库〔2014〕68号、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视为非中小企业投标，投标无效）。**

附件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 期：

填写说明：

1. 本声明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其他不符合规定的单位禁止提供，中标、成交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市政府采购中心将在发布中标、成交公告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